

关于举办首届“辽宁省卓越法治人才研究生创新论文大赛”的通知

为鼓励青年学子致力于学术创新，提升辽宁省内法学类研究生的学术氛围，培养卓越法治人才。拟定于2016年12月至2017年6月举办首届“辽宁省卓越法治人才研究生创新论文大赛”，赛事由辽宁省教育厅主办，辽宁大学、辽宁省研究生法学培养创新与交流中心承办。具体方案如下：

一、参赛资格

辽宁省具备法学学术学位与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硕士、博士)招生资格的院校。

二、论文要求

(一) 参赛论文形式包括学术论文、调研报告及案例研究；

(二) 参赛论文字数要求为8000字以上为宜(含标题中英文摘要关键词正文注脚)，具体格式参考“大赛论文体例”(附件1)

三、遴选程序

(一) 初选阶段：2016年12月至2017年4月

1. 初选程序在各学校内部进行。

由学校根据论文的学术规范遵守情况及论文的创新程度进行评选，2017年4月25日之前由各高校统一报送参加第二轮评选的论文。

2. 关于推荐参加复选评审的论文数量：仅设硕士点的学校可以推荐5篇左右论文，设博士点的学校可以推荐10篇左右优质论文。特殊情况下可向组委会申请增加推荐论文数量。

3. 各学校可根据具体情况为评选的论文指定相关教师进行指导，进一步提高论文的专业性与创新度。论文需在2017年4月25日之前完成指导、定稿及检测工作，并将进入复选阶段的参赛论文电子版发送至辽宁省卓越法治人才创新论文比赛指定邮箱：

lnulawlunwen@126.com.

4. 邮件内容：以“辽宁省卓越法治人才研究生创新论文大赛”为

主题提交三个附件，分别为参赛论文电子版、检测报告与个人信息。参赛论文文件名为“学校-姓名-年级-专业”（专业：法律硕士、法学硕士、法学博士），检测报告要求数据库资质为中国知网学术不端检测系统 5.0 版本以上，个人信息包括所在院校、作者姓名、指导教师、电子邮箱与联系电话（院校盖章）。

（二）复选阶段：2017 年 4 月 30 日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

1. 复选阶段论文评选由论文大赛组委会组织省内各法学领域专家进行评审。论文大赛组委会会将提交参赛的论文分类后隐匿学校、姓名与指导教师，分别发送给各法学学科领域专家，由专家根据论文的学术规范遵守情况及论文的创新度进行复选评审，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之前完成评审，共计推荐 15 篇论文参加终审评选。

2. 专家将会按照论文选题、写作规范性、理论知识与技术水平、论文成果与应用价值、职业能力与综合素质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然后给出评审及是否推荐意见。每个学科不限制进入最终评审的论文数量，以论文质量为评选标准，最后将结果反馈到论文大赛组委会。

（三）公示阶段：2017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15 日

推荐进入终审评选的 15 篇论文将会在辽宁省教育厅及辽宁省相关法学网站、平台上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包括题目、作者、学校及复审分数，以示公正，便于监督。公示时间为 15 天。

（四）终审答辩阶段：2017 年 6 月 30 日

1. 进入终审评选的通知

通过专家复选阶段评审的论文，将会于公示后以电子邮件或者联系电话的方式向作者发出参加终审答辩的通知，包括终审答辩的时间、地点、答辩委员会组成以及需要准备的相关材料等。如有未确定之事项另行通知。

论文定稿后需要制作用以发言陈述的 PPT，PPT 需在 6 月 25 日前发送至大赛指定邮箱，以便论文大赛组委会提前调试设备，把握比赛流程。

2. 时间：2017 年 6 月 30 日

3. 地点：公示时公布

4. 答辩委员会组成

参赛评委遴选自法学领域的国内知名专家、法学核心期刊及重点核心期刊的主编及资深编辑；

5. 答辩要求

(1) 参与终审答辩的选手要以 PPT 的方式向评委展示论文思路与内容；

(2) 陈述时间为 10 分钟，比赛时会设置时间提醒。专家评委根据选手的发言进行点评与提问，选手相应作答。

6. 成绩计算

参赛选手总成绩由复审成绩与答辩成绩两部分组成：

(1) 复审成绩占总成绩的 60%；

(2) 答辩成绩占总成绩的 40%。专家评委评分采百分制，实行匿名评分，累计后计算平均分即为答辩成绩。

7. 结果公布

评选最终结果当天公布，将产生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3 名、三等奖 6 名、优秀奖 5 名。

四、奖励规则：

一等奖 1 名，颁发奖金 5000 元及一等奖获奖证书；

二等奖 3 名，颁发奖金 3000 元及二等奖获奖证书；

三等奖 6 名，颁发奖金 1000 元及三等奖获奖证书；

优秀奖 5 名，颁发优秀奖获奖证书。

注：获奖证书有教育厅和辽宁省研究生法学培养创新与交流中心的印章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浩老师（辽宁省研究生法学培养创新与交流中心）

电话：024-62202410 ； 邮箱：lnulawlunwen@126.com.

辽宁大学
辽宁省研究生法学培养创新与交流中心
2016 年 11 月 28 日